

深圳信测标准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深圳信测标准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19 年 4 月 20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吕杰中先生主持，出席会议的董事逐项审议并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下列决议：

一、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有关事宜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预案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相关事项做出公开承诺并提出相应约束措施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上市后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投向及可行性的分析意见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上市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来发展和规划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股票发行和上市中介机构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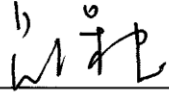
十一、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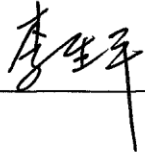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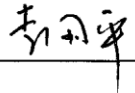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信测标准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签字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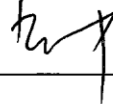
出席董事：


吕杰中 (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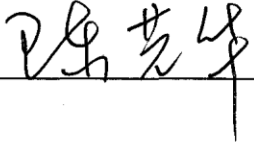
吕保忠 (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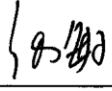
李生平 (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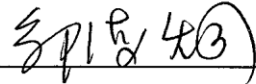
李国平 (签字): 

肖国中 (签字): 

王建军 (签字): 

陈若华 (签字): 

张敏 (签字): 

邹海烟 (签字): 

深圳信测标准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